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黃宏源
電話：04-7531812
電子信箱：aj10776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704145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（電子檔共1個）(041458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推薦符合「能以順處逆，發揮人性積極面，力爭上游，出類拔萃，具表率作用」資格之學生參加遴選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1月20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44422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推薦條件：受推薦人於逆境中，仍能奮發向上、樂觀進取，並具下列條件之一：

（一）發揮服務奉獻、孝行表現、友愛行為、體恤他人等情懷，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，足堪楷模者。

（二）語言、藝術、薪傳技藝、技能、科學、科技、資訊、體育、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，具有特殊才能，出類拔萃者。

三、「2019總統教育獎」推薦組別為大專、高中、國中及國小等4組：

（一）本縣國中及國小組部分，若各校有意願參加遴選活動，



請於108年1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將「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（附件1）」、「推薦資料表（附件2）」及「各校推薦檢核表（附件3）」填寫完竣並核章送至本縣承辦學校：芬園鄉文德國民小學—教導主任收（地址：50243彰化縣芬園鄉大竹村大彰路一段617號，聯絡電話：04-8590012分機130），信封封面請加註「2019總統教育獎報名資料」。遴選方式由本府進行初審作業並公告結果，另遴選推薦名單將至教育部進行複審作業。

（二）本縣高中組部分，若各校有意願參加遴選活動，請於108年1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將「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（附件1）」、「推薦資料表（附件2）」及「各校推薦檢核表（附件3）」填寫完竣並核章送至教育部承辦單位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（地址：61357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，聯絡電話05-3794180分機670），信封封面請加註「2019總統教育獎報名資料」。遴選方式由教育部進行初審作業並公告結果，另遴選推薦名單將由教育部進行第2階段複審作業。

四、為鼓勵各校踴躍薦送符合資格學生遴選，本府將核發送件學校承辦人員及指導教師獎狀各乙紙，作為嘉勉，並為鼓勵受薦送之優秀學生持續努力，將頒發獎狀乙紙，以資鼓勵；如薦送教育部複審學生榮獲獎本獎項，則專案簽辦承辦、指導教師等人員敘獎作業，相關獎勵作業於教育部公布得獎名單後辦理。

五、各校一律採取網路（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網站報名）及書面推薦報名（網路報名後下載列印）。其中，受推薦人基

本資料表（含各校推薦檢核表）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；未於規定期限內函送相關表件者，視同資料不全，不予審查，各單位及受推薦人不得異議。

六、推薦及評選相關作業，請依「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七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網站（<http://www.tssh.cyc.edu.tw>）參考，或電洽該校圖書館張主任世宗，聯絡電話（05）3794180分機670。

八、檢附「2019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（附件）」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